

AABR听力筛查仪和耳声发射听力筛查仪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JGHD2024-NG061号)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

一、招标条件

本AABR听力筛查仪和耳声发射听力筛查仪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3万元, 招标人为张家港市妇幼保健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采购的标的是张家港市妇幼保健院所需的AABR听力筛查仪和耳声发射听力筛查仪各一套, 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标段一: AABR听力筛查仪采购

标段二: 耳声发射听力筛查仪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标段一: AABR听力筛查仪采购:

(一) 投标人须提供下列资格证明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供应商为分公司, 则还须提供总公司同意其独立开展业务的授权, 其中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邮政、铁路等特殊行业, 可提供总公司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总公司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2. 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要提供)(若供应商为分公司, 可提供总公司财务状况报告);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 若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生产商的, 须具有所投产品相对应的生产及经营资格证明(若在住所或者生产地址销售的, 则无须具有所投产品相对应的经营资格证明); 若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经销商的, 须具有所投产品相对应的经营资格证明(本项目医疗器械为II类)。
2. 若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 投标人应提供以下之一的证明材料: (1) 此设备的本区域的经销(代理)商, 必须提供逐级经销(代理)商的证书; (2) 此项目的授权经销商, 必须提供本区域经销(代理)商(或生产厂家)对本次招标的项目授权原件, 同时提供逐级经销(代理)商的证书(外文授权或代理证书的需提供中文译件)。

(三)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采购活动。

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标段二：耳声发射听力筛查仪采购：

（一）投标人须提供下列资格证明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供应商为分公司，则还须提供总公司同意其独立开展业务的授权，其中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邮政、铁路等特殊行业，可提供总公司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总公司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2. 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要提供）（若供应商为分公司，可提供总公司财务状况报告）；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 若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生产商的，须具有所投产品相对应的生产及经营资格证明（若在住所或者生产地址销售的，则无须具有所投产品相对应的经营资格证明）；若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经销商的，须具有所投产品相对应的经营资格证明（本项目医疗器械为II类）。

2. 若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以下之一的证明材料：（1）此设备的本区域的经销（代理）商，必须提供逐级经销（代理）商的证书；（2）此项目的授权经销商，必须提供本区域经销（代理）商（或生产厂家）对本次招标的项目授权原件，同时提供逐级经销（代理）商的证书（外文授权或代理证书的需提供中文译件）。

（三）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采购活动。

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9-23 08:30到2024-09-29 16:00

获取方式：1. 本项目为现场获取：供应商“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为供应商进行现场获取填报的登记表后领取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如确定参加投标，须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至采购代理机构获取并领取招标文件。本次招标文件工本费为300元/份，获取招标文件时以现金形式缴纳，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且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2. 所需递交的获

取资料如下：（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2）法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加盖公章）；（3）法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4）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审核后退回，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0-14 14:0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0-14 14:00

开标地点：张家港市妇幼保健院（张家港市城北路218号）会议室三

七、其他

张家港禾达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受张家港市妇幼保健院的委托，决定就其所需的AABR听力筛查仪和耳声发射听力筛查仪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合格供应商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GHD2024-NG061号

项目名称：AABR听力筛查仪和耳声发射听力筛查仪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23万元（标段一：AABR听力筛查仪18万元；标段二：耳声发射听力筛查仪5万元）

最高限价：23万元（标段一：AABR听力筛查仪18万元；标段二：耳声发射听力筛查仪5万元）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1. 本次采购的标的是张家港市妇幼保健院所需的AABR听力筛查仪和耳声发射听力筛查仪各一套，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须提供下列资格证明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供应商为分公司，则还须提供总公司同意其独立开展业务的授权，其中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邮政、铁路等特殊行业，可提供总公司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总公司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2. 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要提供）（若供应商为分公司，可提供总公司财务状况报告）；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 若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生产商的，须具有所投产品相对应的生产及经营资格证明（若在住所或者生产地址销售的，则无须具有所投产品相对应的经营资格证明）；若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经销商的，须具有所投产品相对应的经营资格证明（本项目医疗器械为II类）。

2. 若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以下之一的证明材料：（1）此设备的本区域的经销（代理）商，必须提供逐级经销（代理）商的证书；（2）此项目的授权经销商，必须提供本区域经销（代理）商（或生产厂家）对本次招标的项目授权原件，同时提供逐级经销（代理）商的证书（外文授权或代理证书的需提供中文译件）。

（三）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采购活动。

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四、招标项目信息

1. 获取时间：2024年09月23日起至2024年09月29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00），节假日除外。获取地址：张家港市杨舍镇置地甲江南56幢三楼西侧。

2. 本项目为现场获取：供应商“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为供应商进行现场获取填报的登记表后领取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如确定参加投标，须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至采购代理机构获取并领取招标文件。本次招标文件工本费为300元/份，获取招标文件时以现金形式缴纳，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且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3. 所需递交的获取资料如下：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加盖公章）；

（3）法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审核后退回，复印件加盖公章）；

疑问提出的方式：通过书面形式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4. 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的告知方式：采用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官网公告的方式告知，投标人可自行下载。

5. 采购任务取消的告知方式：采用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告的方式告知。

五、投标文件接收信息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2024年10月14日13：30-14：00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4日14：00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张家港市妇幼保健院（张家港市城北路218号）会议室三

投标文件接收人：钱凯敏

六、开标有关信息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14日14：00

开标地点：张家港市妇幼保健院（张家港市城北路218号）会议室三

七、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采购人：张家港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张家港市城北路218号

联系人：程慧玲，联系电话：0512-55399308

采购代理机构：张家港禾达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张家港市杨舍镇置地甲江南56幢三楼，邮编：215600

联系人：钱凯敏，联系电话、传真：0512-56868608

八、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壹份，副本份数：贰份

九、本次招标投标保证金

本次采购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十、只有在张家港禾达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现场获取的供应商才能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十一、请各单位领取本次招标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投标准备，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投标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张家港市妇幼保健院
地 址： 张家港市城北路218号
联 系 人： 程慧玲
电 话： 0512-5539930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张家港禾达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杨舍镇置地甲江南56幢301
联 系 人： 钱凯敏
电 话： 0512-56868608
电 子 邮 件： doc@hdbidding.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钱凯敏（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